

关于 2026 年中秋、国庆节廉洁过节的提示函

致全体同事：

2026 年中秋、国庆双节将至，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防范“四风”问题，现就廉洁纪律提示如下，请各部门执行。

一、严守廉洁纪律红线

（一）严禁违规收送礼品礼金

严禁收受业务关联方赠送的各类礼品礼金；严禁通过隐形变异方式“隔空收礼”。

（二）严禁违规吃喝宴请

严禁接受或安排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严禁接受利益关联方提供的各类活动安排；严禁出入私人会所或在高消费场所开展联谊。

（三）严禁利益输送

严禁向影响交易结果的人员输送不正当利益；严禁索取收受投标人财物或接受不正当利益，严禁要求投标人为本人及特定关系人提供便利；严禁与业务关联方发生可能形成共同利益的经济往来。

（四）严禁违规用车

严禁公车私用、私车公养，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规定。

（五）严守“八小时之外”纪律

非工作时间全体同事应慎独慎微，维护职业形象，严禁参与有损公司声誉的行为，维护公司清正廉洁形象。

二、恪守执业行为规范

全体同事应遵守《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2025 年第 34 号令）及行业规范，业务活动要求如下：

（一）严禁不正当承接业务

严禁通过不正当手段承接招标代理业务。

（二）严禁泄露保密信息

严禁泄露招标投标相关涉密敏感信息；严禁利用涉密信息牟利；妥善保管涉密信息，不得将涉密材料带出办公场所或在非保密环境处理。

（三）严禁干预评标过程

严禁干扰评标委员会独立评审，不得诱导、暗示，不得干预、影响、操控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

（四）严禁量身定制招标文件

严禁为特定投标人定制招标文件，不得违规设置排他性条款，确保招标文件合法合规公平公正。

（五）严禁围标串标

严禁相互勾结串通，不得以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谋取利益，不得以违规方式参与招标投标。

（六）严格规范代理服务费管理

代理服务费须在委托协议中明确约定，杜绝不正当竞争行为；各类费用须依法如实入账，严禁账外暗中操作。

（七）严格规范专家费用管理

不得额外向评审专家发放补贴礼金，依法履行个税代扣代缴义务，确保支付合规可追溯。

三、落实内部管理责任

（一）加强教育学习

各部门负责人要组织本部门员工开展廉洁纪律学习，传达相关精神和制度要求，覆盖全员，新入职及实习人员一并纳入。

（二）开展自查自纠

全体同事应结合岗位职责，对照本提示要求排查廉洁风险，发现问题主动报告，做到早发现早纠正。

（三）主动登记报告

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及相关人员插手干预招标采购活动登记报告工作机制，遇插手干预、暗示打招呼情形，应如实登记、及时报告，维护阳光公平的交易环境。

四、违纪后果

公司将严肃查处节日期间顶风违纪行为，对违反纪律人员，视情节给予通报批评、扣发绩效、调岗、解除劳动合同等处理；涉嫌违法犯罪的移送有关机关处理。依据《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从业人员违反第十七条规定的，禁止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予以公告。

希望全体同事增强廉洁自律意识，抵制不正之风，维护公司公平公正的执业形象和声誉。预祝大家度过欢乐祥和、风清气正的中秋国庆佳节！

辽宁利盟校企招标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22 日